

**靜宜大學「資訊工程學系(APCS 組)」**  
**114 學年度申請入學「審查資料準備指引」**

審查資料	項目內容代碼對照	考生準備指引
修課紀錄	A.修課紀錄	1. 110 學年度(含)以後畢業之考生，修課紀錄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 2. 109 學年度(含)以前畢業之考生，修課紀錄由考生自行上傳。 3. 本系參考各課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 4. 可於學習歷程自述說明修課興趣、探索及動機等。
多元表現	考生可就下列內容選擇提供，至多 10 件，並以校內活動為主，且另撰寫「多元表現綜整心得」，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F.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G.社團活動經驗 I.服務學習經驗 M.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b>【F.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G.社團活動經驗/ I.服務學習經驗/ M.特殊優良表現證明】</b> 包含自主學習（彈性學習時間）或補強性教學或選手培訓或學校特色活動之紀錄與成果，或可提供高中（職）就學期間參加資訊安全檢測(如 APCS 等)之優良表現證明。  <b>【N.多元表現綜整心得】</b> 請綜整說明高中(職)期間參與多元學習經驗之主要目標與反思，以及所培育之能力或特質可突顯你適合就讀本系之優勢。  <u>※所列項目無需全部具備，擇優呈現即可。</u> <u>評量重點在於具體學習過程與反思，而非參與之活動數或獎證數。</u>
學習歷程自述	O.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就讀動機	<b>【O.高中學習歷程反思】</b> 1. 請具體說明高中求學過程之學習心得與反思，遭遇過最大的困難或挑戰是什麼？如何解決或面對？ 2. 請具體說明個人成長暨求學經歷與資訊領域之相關連結心得與反思。  <b>【P.就讀動機】</b> 請簡要說明申請動機，以及你的哪些個人特質、能力、興趣或經歷適合就讀本系？

其他	R.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p>可自行提供任何有關能讓大學老師更瞭解你或任何能證明自身能力之有利資料，如：參與程式相關活動紀錄心得或反思方面等學習經驗。</p> <p><u>※非必要條件，擇優呈現即可。</u></p>
----	------------	--